

國立高雄大學金融管理學系

日間學制大學部專業課程必修科目表

105 年 11 月 09 日 105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系課程委員會

106 年 11 月 09 日 106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院課程委員會會議通過

106 年 11 月 30 日 106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校課程委員會修正通過

【105 學年度以後（含）日間學制大學部入學新生開始適用】

本系學生畢業時需修滿至少 130 學分，詳述如下：

(1)專業必修59學分

(2)專業選修至少36學分（含管理學院共同課程或所屬學程3學分）

(3)自由選修3學分

(4)通識課程32學分（課程項目分為「共同必修」8學分、「核心通識」與「博雅通識」共24學分。共同必修為「英語會話與閱讀」4學分；「中文」4學分；「體育」4學期0學分；「服務學習培養」2學期0學分）

專業必修科目共 59 學分	一		二		三		四	
	上	下	上	下	上	下	上	下
經濟學原理(一) Principles of Economics (I)	3							
經濟學原理(二) Principles of Economics (II)		3						
會計學原理(一) Principles of Accounting (I)	3							
會計學原理(二) Principles of Accounting (II)		3						
微積分(一) Calculus (I)	3							
微積分(二) Calculus (II)		3						
計算機概論 Introduction to Computers	3							
管理學 Principles of Management	3							
民法概要 Introduction to Civil Law (本課程係屬本校專業應用型法律課程開設、學分採 認及畢業條件辦法所規範課程之一)		2						
統計學(一) Statistics (I)			3					
統計學(二) Statistics (II)				3				
財務管理(一)			3					

國立高雄大學金融管理學系

日間學制大學部專業課程必修科目表

105 年 11 月 09 日 105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系課程委員會

106 年 11 月 09 日 106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院課程委員會會議通過

106 年 11 月 30 日 106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校課程委員會修正通過

【105 學年度以後（含）日間學制大學部入學新生開始適用】

本系學生畢業時需修滿至少 130 學分，詳述如下：

(1)專業必修59學分

(2)專業選修至少36學分（含管理學院共同課程或所屬學程3學分）

(3)自由選修3學分

(4)通識課程32學分（課程項目分為「共同必修」8學分、「核心通識」與「博雅通識」共24學分。共同必修為「英語會話與閱讀」4學分；「中文」4學分；「體育」4學期0學分；「服務學習培養」2學期0學分）

專業必修科目共 59 學分	一		二		三		四	
	上	下	上	下	上	下	上	下
Financial Management (I)								
財務管理(二) Financial Management (II)				3				
投資學 Investments				3				
期貨與選擇權 Futures and Options					3			
金融市場與機構 Financial Institutions and Markets					3			
公司理財專題 Corporate Finance Seminar					3			
投資組合管理 Portfolio Management						3		
國際財務管理 International Financial Management						3		
財務管理個案研究 Case Study in Financial Management							3	

※備註一：畢業年級相當於國內高級中等學校二年級之國外或香港、澳門同級同類學校畢業生，以同等學力資格入學者，最低畢業學分數為 142 學分。本類資格入學學生若修讀符合教育部所定大學辦理國外學歷採認辦法、大陸地區學歷採認辦法及香港澳門學歷檢覈及採認辦法規定之大學校院開設之大學先修課程、我國大學校院赴境外開設之推廣教育學分班之課程者，得於入學前提出抵免申請。

※備註二：依本校「專業應用型法律課程開設、學分採認及畢業條件辦法」規定，本系

國立高雄大學金融管理學系

日間學制大學部專業課程必修科目表

105 年 11 月 09 日 105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系課程委員會

106 年 11 月 09 日 106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院課程委員會議通過

106 年 11 月 30 日 106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校課程委員會修正通過

【105 學年度以後（含）日間學制大學部入學新生開始適用】

本系學生畢業時需修滿至少 130 學分，詳述如下：

(1)專業必修59學分

(2)專業選修至少36學分（含管理學院共同課程或所屬學程3學分）

(3)自由選修3學分

(4)通識課程32學分（課程項目分為「共同必修」8學分、「核心通識」與「博雅通識」共24學分。共同必修為「英語會話與閱讀」4學分；「中文」4學分；「體育」4學期0學分；「服務學習培養」2學期0學分）

專業必修科目共 59 學分	一		二		三		四	
	上	下	上	下	上	下	上	下

承認專業應用型法律課程需包括民法概要（2學分，必修）及本系（或外系）開設之法律課程至少（含）2學分。

國立高雄大學金融管理學系

日間學制大學部專業課程選修科目表

105 年 11 月 09 日 105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系課程委員會

106 年 11 月 09 日 106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院課程委員會議通過

106 年 11 月 30 日 106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校課程委員會修正通過

【105 學年度以後（含）日間學制大學部入學新生開始適用】

本系學生畢業時需修滿至少 130 學分，詳述如下：

(1)專業必修59學分

(2)專業選修至少36學分（含管理學院共同課程或所屬學程3學分）

(3)自由選修3學分

(4)通識課程32學分（課程項目分為「共同必修」8學分、「核心通識」與「博雅通識」共24學分。共同必修為「英語會話與閱讀」4學分；「中文」4學分；「體育」4學期0學分；「服務學習培養」2學期0學分）

專業選修科目共 99 學分	各年級							
	一		二		三		四	
	上	下	上	下	上	下	上	下
企業概論(3學分) Contemporary business	3							
個體經濟學(一)(6學分) Microeconomics (I)			3					
個體經濟學(二)(6學分) Microeconomics (II)				3				
中級會計學(一)(6學分) Intermediate Accounting (I)			3					
中級會計學(二)(6學分) Intermediate Accounting (II)				3				
行銷管理(3學分) Marketing Management			3					
不動產投資管理(3學分) Real Estate Investment Management			3					
總體經濟學(3學分) Macroeconomics				3				
貨幣銀行學(3學分) Money and Banking				3				
管理數學(3學分) Mathematics for Management				3				

國立高雄大學金融管理學系

日間學制大學部專業課程選修科目表

105 年 11 月 09 日 105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系課程委員會

106 年 11 月 09 日 106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院課程委員會議通過

106 年 11 月 30 日 106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校課程委員會修正通過

【105 學年度以後（含）日間學制大學部入學新生開始適用】

本系學生畢業時需修滿至少 130 學分，詳述如下：

(1)專業必修59學分

(2)專業選修至少36學分（含管理學院共同課程或所屬學程3學分）

(3)自由選修3學分

(4)通識課程32學分（課程項目分為「共同必修」8學分、「核心通識」與「博雅通識」共24學分。共同必修為「英語會話與閱讀」4學分；「中文」4學分；「體育」4學期0學分；「服務學習培養」2學期0學分）

專業選修科目共 99 學分	各年級							
	一		二		三		四	
	上	下	上	下	上	下	上	下
英文財金書報選讀(3學分) Reading in Finance				3				
投資與財務規劃(3學分) Investment and Financial Planning				3				
高等統計學(一)(6學分) Advanced Statistics (I)					3			
高等統計學(二)(3學分) Advanced Statistics (II)						3		
銀行管理(3學分) Bank Management					3			
成本會計學(3學分) Cost Accounting					3			
固定收益型證券(3學分) Fixed Income Securities					3			
證券投資分析(3學分) Security Analysis					3			
計量經濟學(3學分) Econometrics					3			
衍生性金融商品簡介(3學分) Introduction to Derivatives					3			

國立高雄大學金融管理學系

日間學制大學部專業課程選修科目表

105 年 11 月 09 日 105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系課程委員會

106 年 11 月 09 日 106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院課程委員會會議通過

106 年 11 月 30 日 106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校課程委員會修正通過

【105 學年度以後（含）日間學制大學部入學新生開始適用】

本系學生畢業時需修滿至少 130 學分，詳述如下：

(1)專業必修59學分

(2)專業選修至少36學分（含管理學院共同課程或所屬學程3學分）

(3)自由選修3學分

(4)通識課程32學分（課程項目分為「共同必修」8學分、「核心通識」與「博雅通識」共24學分。共同必修為「英語會話與閱讀」4學分；「中文」4學分；「體育」4學期0學分；「服務學習培養」2學期0學分）

專業選修科目共 99 學分	各年級							
	一		二		三		四	
	上	下	上	下	上	下	上	下
金融法規（3 學分） Financial Statutes （本課程係屬本校專業應用型法律課程開設、學分採認及畢業條件辦法所規範課程之一）					3			
財務工程(一)（3 學分） Financial Engineering（I）					3			
財務工程(二)（3 學分） Financial Engineering（II）						3		
財務報表分析(3 學分) Financial Statement Analysis						3		
基金投資與管理(3 學分) Mutual Fund Management						3		
管理會計學(3 學分) Managerial Accounting						3		
新金融商品(3 學分) New Financial Instruments						3		
金融商品定價與投資組合(3 學分) Financial Instrument Pricing and Portfolio Selection						3		
選擇權計價理論簡介（3 學分） Introduction to Option Pricing						3		

國立高雄大學金融管理學系

日間學制大學部專業課程選修科目表

105 年 11 月 09 日 105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系課程委員會

106 年 11 月 09 日 106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院課程委員會會議通過

106 年 11 月 30 日 106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校課程委員會修正通過

【105 學年度以後（含）日間學制大學部入學新生開始適用】

本系學生畢業時需修滿至少 130 學分，詳述如下：

(1)專業必修59學分

(2)專業選修至少36學分（含管理學院共同課程或所屬學程3學分）

(3)自由選修3學分

(4)通識課程32學分（課程項目分為「共同必修」8學分、「核心通識」與「博雅通識」共24學分。共同必修為「英語會話與閱讀」4學分；「中文」4學分；「體育」4學期0學分；「服務學習培養」2學期0學分）

專業選修科目共 99 學分	各年級							
	一		二		三		四	
	上	下	上	下	上	下	上	下
投資策略理論與實務（3學分） Anomalies: Theories and Practices						3		
資產評價（3學分） Asset Pricing						3		
創新創業提案競賽 Proposal Competition of Innovation and						3		
財務風險管理（3學分） Risk Management							3	
公司治理（3學分） Corporate Governance							3	
金融機構專題（3學分） Seminar in Financial Institutions							3	
企業評價（3學分） Business Valuation							3	
校外實習（秋）（9學分） Enterprise Practices（autumn）							9	
校外實習（暑）（3學分） Enterprise Practices（summer）							3	
校外實習（春）（9學分） Enterprise Practices（spring）								9

國立高雄大學金融管理學系

日間學制大學部專業課程選修科目表

105 年 11 月 09 日 105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系課程委員會

106 年 11 月 09 日 106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院課程委員會議通過

106 年 11 月 30 日 106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校課程委員會修正通過

【105 學年度以後（含）日間學制大學部入學新生開始適用】

本系學生畢業時需修滿至少 130 學分，詳述如下：

(1)專業必修59學分

(2)專業選修至少36學分（含管理學院共同課程或所屬學程3學分）

(3)自由選修3學分

(4)通識課程32學分（課程項目分為「共同必修」8學分、「核心通識」與「博雅通識」共24學分。共同必修為「英語會話與閱讀」4學分；「中文」4學分；「體育」4學期0學分；「服務學習培養」2學期0學分）

專業選修科目共 99 學分	各年級							
	一		二		三		四	
	上	下	上	下	上	下	上	下
企業評價與分析(3學分) Business Valuation and Analysis								3
行為財務(3學分) Behavioral Finance								3
財務軟體應用(3學分) Financial Modeling								3
金融倫理(3學分) Financial Ethics								3
個人理財(3學分) Personal Finance								3

※備註一：畢業年級相當於國內高級中等學校二年級之國外或香港、澳門同級同類學校畢業生，以同等學力資格入學者，最低畢業學分數為 142 學分。本類資格入學學生若修讀符合教育部所定大學辦理國外學歷採認辦法、大陸地區學歷採認辦法及香港澳門學歷檢覈及採認辦法規定之大學校院開設之大學先修課程、我國大學校院赴境外開設之推廣教育學分班之課程者，得於入學前提出抵免申請。

※備註二：依本校「專業應用型法律課程開設、學分採認及畢業條件辦法」規定，本系承認專業應用型法律課程需包括民法概要（2 學分，必修）及本系（或外系）開設之法律課程至少（含）2 學分。